

浙江太湖远大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比例被动稀释的权益变动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浙江太湖远大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的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（以下简称“本次发行”）。新增发行股票数量81.50万股，并于2026年4月30日完成股份登记，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的股份比例从38.29%减少至37.88%，权益变动触及1%的整数倍的情形。现将其有关权益变动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

（一）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

1、基本情况

信息披露义务人	名称	持股变动时间	
	赵勇	2026年4月30日	
股票简称	太湖远大	股票代码	920118
变动类型	增加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减少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	是否为公司第一大股东、实际控制人或其一致行动人	是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否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
信息披露义务人	名称	持股变动时间	
	俞丽琴	2026年4月30日	
股票简称	太湖远大	股票代码	920118
变动类型	增加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减少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	是否为公司第一大股东、实际控制人或其一致行动人	是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否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

信息披露义务人	名称	持股变动时间	
	潘姝君	2026年4月30日	
股票简称	太湖远大	股票代码	920118
变动类型	增加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减少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	是否为公司第一大股东、实际控制人或其一致行动人	是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否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

2、本次权益变动情况

股东名称	变动方式	减少股数（股）	减少比例
赵勇	因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的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，被动稀释	0	0.21%
俞丽琴	因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的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，被动稀释	0	0.15%
潘姝君	因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的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，被动稀释	0	0.06%
合计	-	0	0.41%

注：如尾数存在差异，为四舍五入造成。

（二）本次权益变动前后，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

股东名称	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		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	
	股数（股）	占总股本比例（%）	股数（股）	占总股本比例（%）
赵勇	9,813,600	19.2817	9,863,600	19.0745
俞丽琴	7,875,000	15.4727	7,925,000	15.3256
潘姝君	1,800,000	3.5366	1,800,000	3.4809
合计	19,488,600	38.2910	19,588,600	37.8810
其中：无限售条件股份	0	0	0	0
有限售条件股份	19,488,600	38.2910	19,588,600	37.8810

注：如尾数存在差异，为四舍五入造成。

二、 承诺、计划等履行情况

本次变动是否与已作出的承诺或已披露的计划、承诺存在差异	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
本次变动是否存在违反《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》等法律法规和证监会、北交所业务规则等规定的情况	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

三、 所涉后续事项

（一）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，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。

（二）本次股东权益变动不涉及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权益变动报告书、收购报告书、要约收购报告书等文件。

（三）公司将持续关注股东权益变动相关情况，并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四、 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《浙江太湖远大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结果公告》

（二）《股份登记确认书》

浙江太湖远大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年5月6日